

证券代码：872905

证券简称：海博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

山东海博科技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修订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发布了《山东海博科技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54），现对定向发行说明书中涉及的财务数据以及实际控制人情况、其他机构说明等特修订如下：

一、修订事项的具体内容

1、修订“2019 年资产负债率”

修订前：

（四）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75,433,035.62	82,751,708.21
其中：应收账款	14,569,381.40	19,737,038.38
预付账款	519,317.25	1,320,957.33
存货	5,383,015.16	8,969,696.91
负债总计（元）	19,500,873.10	11,599,105.44
其中：应付账款	6,566,683.17	9,481,004.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元）	55,932,162.52	71,152,602.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80	3.56
资产负债率（%）	25.85%	13.99%
流动比率（倍）	3.85	7.04
速动比率（倍）	3.54	6.15

修订后：

（四）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75,433,035.62	82,751,708.21
其中：应收账款	14,569,381.40	19,737,038.38
预付账款	519,317.25	1,320,957.33
存货	5,383,015.16	8,969,696.91
负债总计（元）	19,500,873.10	11,599,105.44
其中：应付账款	6,566,683.17	9,481,004.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元）	55,932,162.52	71,152,602.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80	3.56
资产负债率（%）	25.85%	14.02%
流动比率（倍）	3.85	7.04
速动比率（倍）	3.54	6.15

以上财务数据均为合并报表后数据。

2、修订“披露新增股票挂牌交易公告日”

修订前：

最近十二个月内发行股票情况

序号	披露新增股票挂牌交易公告日	募集资金总额（元）	发行前总股本数（股）	实际发行股数（股）	发行完成后总股本数（股）
1	2020年5月9日	10,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2,000,000
合计	-	10,000,000.00	-	-	-

修订后：

最近十二个月内发行股票情况

序号	披露新增股票挂牌交易公告日	募集资金总额（元）	发行前总股本数（股）	实际发行股票数（股）	发行完成后总股本数（股）
1	2020年5月14日	10,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2,000,000
合计	-	10,000,000.00	-		-

3、修订“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修订前

本次发行对申请人的影响

（一）本次定向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定向发行募资金额较小，发行完成后，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不会发生重大改变。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将增加公司资本和营运资金。

（二）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完成将增加公司资本和营运资金，因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产生较小影响。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一致行动人万力、韩东明。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均没有发生变化。

（四）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是否导致增加本公司债务或者或有负债

本次募集资金不用于购买资产。

（五）本次定向发行前后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前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动，发行前后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类型	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 认购数量	本次发行后（预计）	
		直接持股数 量	直接持 股比例		直接持股 数量	直接持股 比例
第一大 股东	万力	9,310,000	42.32%	0	9,310,000	42.24%
实际 控制人	万力	9,310,000	42.32%	0	9,310,000	42.24%

实际控制人	韩东明	8,790,000	39.95%	0	8,790,000	39.88%
-------	-----	-----------	--------	---	-----------	--------

(六) 本次定向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资金实力，有利于公司更进一步发展公司业务，对其他股东的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

(七) 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定向发行无相关特有风险。

修订后

本次发行对申请人的影响

(一) 本次定向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定向发行募资金额较小，发行完成后，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不会发生重大改变。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将增加公司资本和营运资金。

(二)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完成将增加公司资本和营运资金，因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产生较小影响。

(三)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根据公司 2020 年 6 月 1 日的股东名册，公司股东万力、韩东明以及二人共同持股的青岛海博迅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1,155,200 股，合计持股比例为 96.16%。万力、韩东明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因此万力、韩东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四) 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是否导致增加本公司债务或者或有负债

本次募集资金不用于购买资产。

(五) 本次定向发行前后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前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动，发行前后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类型	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 认购数量	本次发行后（预计）	
		直接持股数 量	直接持 股比例		直接持股 数量	直接持股 比例
第一大 股东	万力	9,310,000	42.32%	0	9,310,000	42.24%
实际 控制人	万力	9,310,000	42.32%	0	9,310,000	42.24%

实际 控制人	韩东 明	8,790,000	39.95%	0	8,790,000	39.88%
-----------	---------	-----------	--------	---	-----------	--------

(六) 本次定向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资金实力，有利于公司更进一步发展公司业务，对其他股东的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

(七) 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定向发行无相关特有风险。

4、修订“其他机构声明”

修订前

(三) 其他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定向发行说明书，确认定向发行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等）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人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定向发行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人员签名：颜廷礼、何再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人签名：黄锦辉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加盖公章)

修订后

(三)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定向发行说明书，确认定向发行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19]第2144号、[2020]第2054号审计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人员签名：颜廷礼、何再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人签名：黄锦辉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加盖公章)

2020年6月4日

二、其他事项的说明

除了上述修订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公司对上述修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原谅。

特此公告。

山东海博科技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1日